



[首页](#) > [政府信息公开](#)

标题: 国务院安委会关于福建泉州“7·9”重大火灾查处挂牌督办的函

索引号: 1/2026-00004

发文字号: 安委函〔2026〕1号

发文单位: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

所属机构: 国家消防救援局

主题分类: 消防救援;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

公文种类: 函

成文日期: 2026年7月10日

发布日期: 2026年7月11日

国务院安委会关于福建泉州“7·9” 重大火灾查处挂牌督办的函

安委函〔2026〕1号

福建省人民政府:

2026年7月9日, 你省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一鞋厂发生重大火灾, 造成28人死亡。

国务院安委会决定对该起重大火灾查处挂牌督办, 并派出国家消防救援局牵头的现场督办组, 支持配合、督促指导你省开展调查处理工作。你省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, 抓紧组织开展调查, 尽快查明起火原因和管理原因, 精准确定火灾性质, 查清责任, 严肃提出处理意见和整改措施。结案前, 要将调查报告(稿)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审核同意后, 由你省负责批复结案并向社会公布。结案后, 调查报告和处理决定落实情况要及时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备案。

联系人及电话: 谭远林, 010-83932631。

国务院安委会

2026年7月10日

相关链接: [国务院安委会对福建泉州“7·9”重大火灾查处挂牌督办](#)

[【下载】](#) [【打印】](#) [【关闭】](#)

